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

陕社科联〔2024〕35号

关于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 2024年度“陕西审计”合作研究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、各市社科联、各高校社科联，中国延安干部学院，相关社科研究机构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进一步搞好审计理论研究工作，促进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，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、陕西省审计厅根据《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合作项目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合作设立“2024年度陕西审计”研究项目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题方向

1. 陕西省审计干部队伍培养及其提升规划

2. 审计促进陕西“四个经济”发展研究
3. 陕西国有企业投资效益及其审计研究
4. 陕西地方重点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及风险治理审计研究
5. 巡审联动机制研究
6. 审计成果发现及其利用研究

本研究项目不得自拟题目；研究内容和框架设计均需围绕国家审计展开，以应用研究为主。

二、项目申报

本项目为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，由省社科联、省审计厅组织实施，面向全省社科界公开申报。项目申报须通过依托单位申报，不受理个人或个人联名申报。

（一）申报条件

1. 申报人长期从事相关领域研究工作，能够深入实地开展调研，有较为丰富的成果积淀；原则上要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或博士学位。

2. 已承担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，且未结项的不得申报；未进入陕西省数字社科信息资源数据库的不得申报。

3. 项目依托单位应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，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，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。

4. 各依托单位须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，严格审

核申报资格、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、项目组的研究实力和
相关条件等，并签署明确意见。

（二）申报方式

本次申报采取线上线下的方式同时进行。

线上申报方式：各项目负责人通过“陕西省社科网”业务系统中的“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申报系统”进行申报。用户名为注册“陕西省数字社科信息资源数据库”时填写的手机号，获取手机验证码登录，填报相关信息及资料，待管理单位审核。各单位管理员对申报项目逐一进行审核并完成提交。

线下申报方式：申报项目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《申报书》（一式两份）、《论证活页》（一式五份）及汇总表，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至省社科联科研科普部。电子版（WORD 文件格式）《申报书》、《论证活页》及汇总表一并报送。相关资料表格在“陕西省社科网”（<http://www.sxsskw.org.cn/zlxz/>）下载。

三、项目立项及经费资助

本项目由省社科联、省审计厅组织相关专家组成评审组进行立项评审。评审采用匿名方式，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，包括项目团队研究人员组成、项目设计、研究方法、预期目标、相关成果等，择优确定，具体立项数根据申报情况确定。

本项目每项资助 1 万元。资助经费由省社科联在项目立

项后一次性拨付至项目依托单位账户。

四、项目结项

(一) 本研究项目周期为：自立项结果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8月31日。每个课题形成一份不少于3万字的研究报告和一份2000字左右的成果摘要报告，电子版同时报送。

(二) 省社科联、省审计厅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项目结项成果评审，项目评审合格后，按照相关程序办理结项手续。

五、成果使用

省审计厅对成果拥有所有权、使用权，项目组成员拥有项目成果的署名权。项目组在公开发表与本课题研究相关的成果时，应注明本课题立项名称及项目编号等信息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(一) 申报项目时要如实填写材料，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

(二) 省审计厅在项目立项后可指定本单位人员参与相关项目研究工作，及时提出研究需求。省社科联、省审计厅不定期督导项目进度与质量。

(三) 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；获准立项的《申报书》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。

(四) 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将予以撤销：

1. 项目研究成果违反国家法律法规；

2. 剽窃他人成果，弄虚作假；
3. 研究成果与批准立项的项目研究设计明显不符；
4. 结项成果首次鉴定为不合格，经修改后二次鉴定仍不合格。

被撤销项目的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请省社科联研究项目，其所在依托单位次年项目申报将予以限制。

（五）项目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电子版请发送至电子邮箱：sxsklkpb@163.com。发送邮件时请注明课题简称（如“2024 审计”）。

联系人：惠克明 孙宇飞

联系电话：（029）85432566

“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申报”操作系统

联系人：刘黎明 联系电话：18702965906

通讯地址：西安市碑林区友谊西路 175 号中共陕西省委党校友谊校区 2 号楼 208 室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4 年 4 月 1 日



抄送：省社科联党组成员，主席，驻会副主席。

各部室，档案室。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

2024年4月2日印发
